

安徽昌达路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付款审批单

申请日期：2025-6-13

编号：

付款内容	20088 祁门县2024年农村公路安防工程 (01标段)	ERP	20088	经办人	胡婷婷
收款信息	名称	汪桂君			
	帐号	6236 6817 1000 0078 208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黄山市徽州区支行			
金额 (大写)	柒拾伍万叁仟贰佰陆拾肆元整	金额 (小写)	¥753,264.00	区域	安徽

制单：胡婷婷

项目体系审核：

- 一、已完工，已交工、已审计，已办理终结结算。
- 二、合同价5938815.99元，审计价5908062.97元。
- 三、已到工程款5908062.97元，周转金金额1145035.61元，合计到款7053098.58元。
- 四、生效合同5256122.44元，合同已支付5256082.13元。
- 五、申请支付5592893.82元，已支付5592893.82元。
- 六、可用金额1153264.01元。
- 七、本次是周转金退回，同意退回。

财务体系审核：

同意退回 2025.6.13

2025.6.13

法务审核：

同意退回 2025.6.13

总经理审批：

同意退回 2025.6.13



委托付款申请书

安徽昌达路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祁门分公司：

现有祁门县 2024 年农村公路安防工程（01 标段）项目，需要贵司向汪桂君支付退周转金 款项，具体付款明细为：

账号：6236 6817 1000 0078 208

户名：汪桂君


金额：人民币 柒拾伍万叁仟贰佰陆拾肆元整（¥753264.00 元）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黄山市徽州区支行

备注（用于什么款项）：退周转金款

首先，对于贵司向汪桂君公司付款事项产生的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由我本人承担。贵司在付款之后，本人将协助贵司办理与 / 公司的开具发票、邮寄相关合同等事项的处理。

特此申请！

申请人（签名、按手印或者单位盖公章）：


日期：2025.6.5

附：申请人身份证复印件

